

证券代码：837954

证券简称：明旺橡塑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秀章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浙江兴华旺宝日用品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下属参股子公司浙江兴华旺宝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华旺宝”）的业务经营，并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布局的需要，本公司及兴华旺宝的其他原股东林惠雄、胡斌二人拟共同向兴华旺宝进行增资；兴华旺宝本次增资拟将其注册资本由目前的人民币 2,0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新增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765.00 万元，兴华旺宝的另外两个原股东林惠雄和胡斌合计新增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735.00 万元。

公司本次对兴华旺宝的出资全部以本公司基于前期资金拆借情形而对兴华旺宝所形成并享有的人民币 765.00 万元债权本金进行转股出资，并在兴华旺宝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前完成债权资产的转移和交割确认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兴华旺宝的出资金额变更为人民币 1,485.00 万元，持股比例变更为 42.43%。

公司本次用作向兴华旺宝新增出资的债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受限、权属争议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用于出资债权资产已经本公司聘请的湖州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合伙）评估确认并于 2019 年 06 月 22 日出具了“湖天评报字[2019]第 068 号”《评估报告》。

本次公司向子公司以债转股的形式进行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由于 4 名股东均系关联股东，其 4 人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因此上述关联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浙江兴华旺宝日用品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参股子公司兴华旺宝拟进行增资，且本公司拟以债转股的形式向兴华旺宝新增出资，据此，本公司与兴华旺宝及其他股东共同签订《浙江兴华旺宝日用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本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由于 4 名股东均系关联股东，其 4 人所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因此上述关联股东均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兴华旺宝日用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6 日